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2017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报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

十一、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二、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概况

一、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部门）主要职能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是增城区政府主管环境保护的工作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中央、省、市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依据职权和授权制订有关法规的实施意见和规范性文件；对我区的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

（二）对我区的环境状况进行调查和评价，组织编制环境保护规划和环境功能区规划；负责对国家、省、市和政府确定的我区重点区域，重点流域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规划实施监督；组织对重大经济政策环境影响评价的审查；制订并组织实施本区环境保护规划、计划；参与制订本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城区总体规划、国土规划、区域开发规划、产业发展规划、资源开发与综合利用规划。

（三）负责全区污染物总量管理工作。制订并组织实施总量控制计划，统筹管理全区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监督、指导各镇（街）和有关单位落实减排任务。

（四）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全区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振动、工艺粉尘、恶臭气体、放射性

物质、电磁波辐射等污染防治工作。

（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根据管理权限负责审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包括新建、扩建、改建、技术改造等一切可能对环境造成污染和破坏的工程建设、区域开发建设和自然资源开发项目）；对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即污染防治设施和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实施监督管理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六）统一环境保护执法监督检查，对全区污染排放情况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依法组织监督检查，协调组织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工作，调查处理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故，处理环境违法行为，调解环境污染纠纷。

（七）办理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交办的关于环境问题的议案（建议）、提案和批示、来电、来邮；处理人民群众关于环境问题的来信、来电、来访；受理行政复议案件。

（八）负责监督实施环境保护技术政策和技术规范；组织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推广应用技术示范工程；督促落实我区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推行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0 和环境标志认证工作，推进清洁生产、循环经济、低碳经济发展，组织环境保护对外交流与合作。

（九）草拟年度环境保护目标任务、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定

量考核、珠江综合整治考核等工作，并协调、指导各镇（街）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

（十）指导、协调、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监督检查生物多样性保护；组织监督对生态功能保护区和自然保护区的保护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城乡生态环境保护、生态示范区（镇、村、场）和绿色社区、绿色校园（幼儿园）建设。

（十一）负责环境监察、监测、统计等工作。组织排污申报登记与排污许可证核发、组织开展排污费的征收、管理和使用，会同有关部门编制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预算并组织实施；组织建设和管理环境监测网及信息系统，组织环境质量指数预测预报，组织编制环境质量报告书，发布环境状况公报和重大环境信息，向政府提出保护和改善环境的对策。

（十二）指导协调全区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普及环境法律知识和环境科学知识，推动社会各界和公众参与环境保护。

（十三）指导各镇（街）环境保护机构和有关单位的环境保护业务工作，规划与组织指导环境保护系统的培训和继续教育，环境保护业务技术合作和交流。

（十四）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2 个,其中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 个，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 2017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监理所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3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技术中心	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总编制人数 57 人,在职实有人数 52 人，其中：行政编制：39 人，事业编制 13 人；离退休人员 13 人，均为退休人员；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7 人。

与 2016 年对比，在职实有人员增加 1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17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3,452.25 万元（详见表一），其中:本年收入 3,102.25 万元，占收入预算 89.86％;本年支出 3,452.25 万元。

二、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预算 3,452.25 万元（详见表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3,102.25 万元（包括:一般公

共预算 3,102.25 万元），占 89.86%；上年结转 350 万元，占 10.14％。

三、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7 本年度支出预算 3,452.25 万元（详见表三）。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1,552.10 万元，占支出预算 44.96％，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77.9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6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71.53 万元；项目支出 1,900.15 万元，占支出预算 55.04％，其中：经常性项目 253.24 万元；一次性项目 1,646.91 万元。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15 万元，占 3.65％，节能环保支出 3,016.10 万元，占 87.37％，住房保障支出 310.00 万元，占 8.98％，。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1.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3,102.25 万元（详见表五），比上年预算减少 400.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52.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1.23 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增加；项目支出 1,550.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02.22 万元，主要是加大锅炉整治力度，完成了新增中央拨入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及广州拨入锅炉整治资金的拨付工作。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33

万元，下降 10.84％，主要是功能科目调整。节能环保支出 2,666.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63.39 万元，下降 17.45％，主要是加大锅炉整治力度，完成了新增中央拨入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及广州拨入锅炉整治资金的拨付工作。住房保障支出 31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7.73 万元，增长 134.37％，主要是功能科目调整。

（1）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202.65 万元（具体详见表六）

（2）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1,550.15 万元，其中经常性项目 253.24 万元、一次性项目 1296.91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七）。

2.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本部门 2017 年没有安排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没有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没有安排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27.50 万元（详见表十），和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3.公务用车运行费25.20万元,用于保障3辆一般公务用车、7辆执法执勤用车和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的运行，和上年预算数相同;

4.公务接待费预算 2.30 万元，和上年预算数相同。

五、会议费预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2.30 万元（详见表十），主要用于环境宣传、环境考核等会议开支，和上年预算数相同。

六、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02.6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640.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640.28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十一）

八、预算绩效评审项目情况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2017 年没有纳入部门预算绩效评审的项目。

九、专业名词解释

1. 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

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2.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4.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指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府办函〔2014〕90号文）规定，经市政府批准设立，用于我市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具有专门用途和绩效目标的，需进行二次分配的资金。

5. “三公”经费：指财政资金安排的，用于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境）等方面的经费。

6. 会议费：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7.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报表

表一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入预算		支出预算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3,102.2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15
(一)一般公共预算	3,102.2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节能环保支出	3,016.1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00.9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环境监测与监察	5.00
三、事业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污染防治	1,308.55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污染减排	401.60
五、上级补助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31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住房改革支出	310.00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102.25	本年支出合计	3,452.25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	350.00		
收入总计	3,452.25	支出总计	3,452.25

表二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计	3,452.25	3,102.25	3,102.25										350.00
503001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3,452.25	3,102.25	3,102.25										350.00

表三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　计	3,452.25	1,552.10	877.92	202.65	471.53	1,900.15	253.24	1,646.91
			503001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3,452.25	1,552.10	877.92	202.65	471.53	1,900.15	253.24	1,646.91
208	5	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15	126.15			126.15			
211	1	1		行政运行	1,275.95	1,115.95	877.92	202.65	35.38	160.00	160.00	
211	1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10.00	
211	1	4		环境保护宣传	15.00					15.00	15.00	
211	2	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5.00					5.00	5.00	
211	3	1		大气	728.55					728.55		728.55
211	3	2		水体	230.00					230.00		230.00
211	3	7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	350.00					350.00		350.00
211	11	1		环境监测与信息	291.26					291.26	27.50	263.76
211	11	2		环境执法监察	20.00					20.00		20.00
211	11	3		减排专项支出	15.74					15.74	15.74	
211	11	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74.60					74.60	20.00	54.60
221	2	1		住房公积金	107.50	107.50			107.50			
221	2	3		购房补贴	202.50	202.50			202.5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入预算		支出预算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3,102.2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15	126.15		
（一）一般公共预算	3,102.2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15	126.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节能环保支出	3,016.10	3,016.1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00.95	1,300.95		
		环境监测与监察	5.00	5.00		
		污染防治	1,308.55	1,308.55		
		污染减排	401.60	401.60		
		三、住房保障支出	310.00	310.00		
		住房改革支出	310.00	310.00		
本年收入合计	3,102.25	本年支出合计	3,452.25	3,452.25		
二、上年结转	350.00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452.25	支　出　总　计	3,452.25	3,452.25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总计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8÷7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3,503.24	4,559.03	3,941.66	86.46	3,102.25	1,552.10	877.92	202.65	471.53	1,550.15	253.24	1,296.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48	187.68	185.56	98.87	126.15	126.15	0.00	0.00	126.15	0.00	0.00	0.00
208	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1.48	187.68	185.56	98.87	126.15	126.15	0.00	0.00	126.15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29.49	4,192.39	3,590.77	85.65	2,666.10	1,115.95	877.92	202.65	35.38	1,550.15	253.24	1,296.91
211	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937.12	1,337.20	1,273.46	95.23	1,300.95	1,115.95	877.92	202.65	35.38	185.00	185.00	0.00
211	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5.00	35.00	8.78	25.09	5.00	0.00	0.00	0.00	0.00	5.00	5.00	0.00
211	3			污染防治	452.67	1,623.21	1,239.51	76.36	958.55	0.00	0.00	0.00	0.00	958.55	0.00	958.55
211	11			污染减排	1,804.70	1,196.98	1,069.02	89.31	401.60	0.00	0.00	0.00	0.00	401.60	63.24	338.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27	178.96	165.33	92.38	310.00	310.00	0.00	0.00	310.00	0.00	0.00	0.00
221	2			住房改革支出	132.27	178.96	165.33	92.38	310.00	310.00	0.00	0.00	310.00	0.00	0.00	0.00
			503001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3,503.24	4,559.03	3,941.66	86.46	3,102.25	1,552.10	877.92	202.65	471.53	1,550.15	253.24	1,296.91
208	5	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48	187.68	185.56	98.87	126.15	126.15	0.00	0.00	126.15	0.00	0.00	0.00
211	1	1		行政运行	877.12	1,271.89	1,222.06	96.08	1,275.95	1,115.95	877.92	202.65	35.38	160.00	160.00	0.00
211	1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0	45.31	31.80	70.18	1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10.00	0.00
211	1	4		环境保护宣传	20.00	20.00	19.60	98.00	15.00	0.00	0.00	0.00	0.00	15.00	15.00	0.00
211	2	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35.00	35.00	8.78	25.09	5.00	0.00	0.00	0.00	0.00	5.00	5.00	0.00
211	3	1		大气	0.00	1,293.22	1,105.48	85.48	378.55	0.00	0.00	0.00	0.00	378.55	0.00	378.55
211	3	2		水体	0.00	80.00	59.97	74.96	230.00	0.00	0.00	0.00	0.00	230.00	0.00	230.00
211	3	7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	452.67	249.99	74.06	29.63	350.00	0.00	0.00	0.00	0.00	350.00	0.00	350.00
211	11	1		环境监测与信息	30.00	30.00	29.99	99.97	291.26	0.00	0.00	0.00	0.00	291.26	27.50	263.76
211	11	2		环境执法监察	160.00	200.20	127.55	63.71	20.00	0.00	0.00	0.00	0.00	20.00	0.00	20.00
211	11	3		减排专项支出	355.00	320.98	300.00	93.46	15.74	0.00	0.00	0.00	0.00	15.74	15.74	0.00
211	11	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1,259.70	645.80	611.48	94.69	74.60	0.00	0.00	0.00	0.00	74.60	20.00	54.60
221	2	1		住房公积金	87.00	112.86	104.32	92.43	107.50	107.50	0.00	0.00	107.50	0.00	0.00	0.00
221	2	3		购房补贴	45.27	66.10	61.01	92.30	202.50	202.50	0.00	0.00	202.50	0.00	0.00	0.00

备注：1、“调整后预算”包括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的部门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调减）预算，不包括中央、省转移支付资金;

2、“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口径一致。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预算金额	其中：主要经济分类“款”级科目预算											
			办公费	印刷费	水费	电费	物业管理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劳务费	工会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　计	202.65	24.04	2.12	0.60	15.00	14.25		2.30	2.00	2.30	5.12	15.38	25.20
503001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202.65	24.04	2.12	0.60	15.00	14.25		2.30	2.00	2.30	5.12	15.38	25.20

备注：该表中的第3栏的“预算金额”应与“表五”第13栏“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金额保持一致。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7年预算
类	款	项					
			503001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1,550.15
				经常性专项			253.24
211	11	10		重点污染源总量减排经费			15.74
211	11	19		污染源普查及防治经费			20.00
211	11	10		环境监测经费			27.50
211	1	10		排污收费管理经费			5.00
211	1	10		全市环境目标考核经费	对成考、责考等环境目标进行考核。		5.00
211	2	20		建设项目管理及政务信息公开经费			5.00
211	1	10		环境监察执法经费			160.00
211	1	10		环保宣传教育及行政诉讼经费			15.00
				一次性专项			1,296.91
211	3	30		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专项资金			20.00
211	11	19		重点污染问题技术整治资金			54.60
211	11	10		环境管理业务平台升级资金	环境管理业务平台软件升级费用		39.76
211	3	30		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营资金			60.00
211	11	10		企业验收监测专项资金			64.00
211	3	30		增城水质（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营维护资金	对增城水质、空气质量进行实时监测相关仪器营运维护		147.40
211	11	10		突发环境污染事件污染处理及固废污染处置专项资金			20.00
211	3	30		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营项目资金	对增城区环境空气质量进行实时监测相关设备的运行维护费用		109.16
211	11	10		环境影响监察技术咨询专项资金			160.00
211	3	30		新塘环保工业园区恶臭在线监测站点建设资金	在新塘环保工业园区域建成恶臭自动监测站，实现区域环境空气恶臭的实时在线监测和超标预警，对区域大气恶臭污染进行监控，为区域环境管理和环境决策提供数据支持，以更好的促进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缓解恶臭污染，保证人民身体健康，减少区域恶臭投诉。		330.00
211	3	30		水质、空气质量监测运营维护资金	对增城区水质、空气质量进行实时监测相关仪器设备运营维护费用		41.99
211	3	30		水质自动监测站运营资金（九龙滘、柯灯山水站）			30.00
211	3	30		东江北干流跨界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资金			200.00
211	3	30		应急监督性监测经费	对陈家林垃圾填埋场、夏增工业园、西洲油库及敏感点环境空气恶臭浓度和荔城污水处理厂等8家污水处理厂进排水口污染物浓度进行监测。		20.00
				合 计			1,550.15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8÷7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0.00	0.00	0.00	0.00								

备注：1、“调整后预算”包括市本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部门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调减）预算，不包括中央、省转移支付资金；

2、“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口径一致。

3、本单位没有此项资金安排，故此表格没有相关内容和数据。

表九

2017年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类	款	项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1	2	3	4	5	6	6	7	8	9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此项资金安排，故此表格没有相关内容和数据。

表十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部门名称	2016年预算						2017年预算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27.50	0.00	0.00	25.20	2.30	2.30	27.50	0.00	0.00	25.20	2.30	2.30
	行政单位	27.50	0.00	0.00	25.20	2.30	2.30	27.50	0.00	0.00	25.20	2.30	2.30
503001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27.50	0.00	0.00	25.20	2.30	2.30	27.50	0.00	0.00	25.20	2.30	2.30

表十一

2017年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政府采购预算合计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资金
503001	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37.00		640.28	640.28	0.00
	经常性专项		12.00		7.08	7.08	0.00
	环境监察执法经费	其他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12.00	台	7.08	7.08	0.00
	一次性专项		25.00		633.20	633.20	0.00
	东江北干流跨界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资金	制冷空调设备	2.00	台	2.00	2.00	0.00
	东江北干流跨界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资金	其他电气设备	1.00	台	0.50	0.50	0.00
	东江北干流跨界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资金	环境污染防治设备	1.00	批	6.00	6.00	0.00
	东江北干流跨界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资金	环境污染防治设备	5.00	台	71.60	71.60	0.00
	东江北干流跨界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资金	环境污染防治设备	1.00	个	30.00	30.00	0.00
	东江北干流跨界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资金	环境污染防治设备	10.00	套	34.70	34.70	0.00
	东江北干流跨界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资金	水污染治理服务	1.00	年	27.00	27.00	0.00
	增城水质（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营维护资金	空气污染治理服务	1.00	项	147.40	147.40	0.00
	企业验收监测专项资金	其他环境治理服务	1.00	项	64.00	64.00	0.00
	空气自动监测站运营资金	其他环境治理服务	1.00	项	60.00	60.00	0.00
	水质自动监测站运营资金（九龙潭、柯灯山水站）	其他环境治理服务	1.00	项	30.00	30.00	0.00
	环境影响监察技术咨询专项资金	其他环境治理服务		项	160.00	160.00	0.00
	合计		37.00		640.28	640.28	0.00

表十二

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项目起止时间	2017年项目预算金额	项目内容及资金支出方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上年度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备注：1、“项目属性”栏可选以下三类：新增项目、持续项目、跨年度项目。

2、“资金支出方向”请按经济分类科目填写，如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费等。

3、“项目主要绩效指标”请填写三个以上关键指标的内容及预计完成值，如：体育场馆开放率达到70%。

4、“上年度项目完成情况”请填写上年度预算完成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5、此表本单位未安排有绩效目标项目，故此表无相关内容。